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温州华邦安全封条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以下简称《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温州华邦安全封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邦封条”或“公司”）的主办券商，对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挂牌以来共完成了 1 次股票发行。

2017 年 9 月公司完成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1,077.60 万元，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2017 年 1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该议案直接提交 2017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根据该方案，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900 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1.2 至 1.5 元，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350 万元。截至 2017 年 3 月 15 日，本次实际募集新增股份数量为 898 万股，募集资金 1,077.60 万元全部出资到位。2017 年 3 月 16 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中汇会验【2017】0666 号的《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事项进行了验证。2017 年 9 月 6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温州华邦安全封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 2017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平台披露，并经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以及信息披露要求。

### (二) 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2017 年 2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的议案。2017 年 3 月 25 日，公司连同国泰君安证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永嘉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8 年 6 月 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2018 年 7 月 2 日，公司连同国泰君安证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科技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8 年 7 月 2 日，公司将截止当日的剩余募集资金 3,482,507.20 元转入新开立的专户中。2018 年 11 月 7 日，公司注销了开立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永嘉支行的银行账户。

截至 2018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企业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余额	备注
温州华邦安全封	杭州银行股份	3303040160000132778	0.00	



条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温州 科技支行			
---------	----------------	--	--	--

注：以上账户余额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2018年12月17日，公司注销了上述银行账户。

公司于2017年9月6日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函【2017】5424号《关于温州华邦封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公司2017年第一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10,776,000.00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该募集资金10,776,000.00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共计10,812,531.29元（包括利息收入），其中2018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0,018,438.89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776,000.00
二、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三、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812,531.29
其中：2018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0,018,438.89
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具体用途：	
补充流动资金	10,018,438.89
四、利息收入总额	36,531.29
五、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0.00

注：上述“利息收入总额”为利息收入扣去银行费用后的金额，公司已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本年度，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未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未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未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未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公司存在调整“补充流动资金”项下的募集资金具体使用计划的情形：2018 年 2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对公司募集资金用途“补充流动资金”项下的具体用途进行了变更，将原拟用于日常运营的 500 万元及拟用于研发费用的 100 万元变更为用于原材料周转。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未发现存在违规情形。

#### 六、主办券商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现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温州华邦安全封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专项核查人员：

卢稼禾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6 日

